

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SD-2026-CG00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母基金总规模5个亿,首期规模为1亿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认缴制,首期实缴1000万元用于基金备案,基金备案后按项目缴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001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在中国大陆依法设立的公司或合伙企业,成立3年以上,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以确保投标人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认缴母基金1%的出资,并有效履行普通合伙人的风险共担义务。),具备较强的资金募集能力及固定的营业场所软硬件设施(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股东出资情况、实缴出资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文件)。2、投标人须通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资格备案(提供有效的基金业协会管理机构登记、备案证明)。3、管理团队包括产业金融财务等复合型人才,至少有不少于5名具备资格的从业人员,至少有3名具备5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或股权投资基金合规风控管理工作经历的管理人员。管理团队无受过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提供声明函)。4、具备严格合理的投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具备较深厚的产融结合项目综合服务能力和资源,能够较好地为客户提供投后增值服务,成功投资案例不低于1个(提供合伙协议、投资协议及投资决策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脱敏版证明文件))。6、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所有单位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信誉,未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列为异常机构;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未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10 09:00:00到2026-04-17 17:0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30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30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

七、其他

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JSD-2026-CG006一、招标条件本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已由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审批,项目资金结构为母基金总规模5个亿,首期规模为1亿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认缴制,首期实缴1000万元用于基金备案,基金备案后按项目缴款。招标人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1、招标规模:本次招募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负责组建基金并落实产业投资方,完成基金备案,负责项目投资协议签署、投资资金拨付及已投项目投后管理及投资退出等日常事务管理工作,项目情况见招标文件。2、招标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001)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三、投标人资格要求(001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在中国大陆依法设立的公司或合伙企业,成立3年以上,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以确保投标人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认缴母基金1%的出资,并有效履行普通合伙人的风险共担义务。),具备较强的资金募集能力及固定的营业场所软硬件设施(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股东出资情况、实缴出资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文件)。2、投标人须通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资格备案(提供有效的基金业协会管理机构登记、备案证明)。3、管理团队包括产业金融财务等复合型人才,至少有不少于5名具备资格的从业人员,至少有3名具备5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或股权投资基金合规风控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管理团队无受过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提供声明函)。4、具备严格合理的投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具备较深厚的产融结合项目综合服务能力和资源,能够较好地地为被投企业提供投后增值服务,成功投资案例不低于1个(提供合伙协议、投资协议及投资决策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脱敏版证明文件))。6、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所有单位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信誉,未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列为异常机构;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无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行政主管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四、招标文件的获取获取时间:从2026年04月10日09时00分到2026年04月17日17时00分获取方式:邮箱获取五、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递交方式: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六、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开标地点: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七、其他报名所需资料:1、报名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报名时提供,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报名时提供,需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2、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股东出资情况、实缴出资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文件;3、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4、管理团队包括产业金融财务等复合型人才,至少有不少于5名具备资格的从业人员,至少有3名具备5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或股权投资基金合规风控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管理团队无受过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提供声明函)。5、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1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提供,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6、具备严格合理的投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7、具备较深厚的产融结合项目综合服务能力和资源,能够较好地地为被投企业提供投后增值服务,成功投资案例不低于1个(提供合伙协议、投资协议及投资决策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脱敏版证明文件))。8、提供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公示网站相关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网页截图。9、开户许可证原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注:以上所有资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PDF版本发送至jiashida555@163.com邮箱(需备注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且在有效期内,加盖投标企业单位公章,资料复印件的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八、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九、监督部门/十、联系方式招标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李霞电话:0471-3333854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王秀清李景电话:0471-3814111电子邮件:jiashida555@163.com;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李霞**

电话：**0471-3333854**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

联系人：**王秀清李景**

电话：**0471-3814111**

邮件：**jiashida555@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JSD-2026-CG006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已由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审批，项目资金结构为母基金总规模 5 个亿，首期规模为 1 亿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认缴制，首期实缴 1000 万元用于基金备案，基金备案后按项目缴款。招标人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招标规模：本次招募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负责组建基金并落实产业投资方，完成基金备案，负责项目投资协议签署、投资资金拨付及已投项目投后管理及投资退出等日常事务管理工作，项目情况见招标文件。

2、招标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和浩特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在中国大陆依法设立的公司或合伙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以确保投标人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认缴母基金 1% 的出资，并有效履行普通合伙人的风险共担义务。），具备较强的资金募集能力及固定的营业场所软硬件设施（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股东出资情况、实缴出资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通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资格备案（提供有效的基金业协会管理机构登记、备案证明）。

3、管理团队包括产业金融财务等复合型人才，至少有不少于 5 名具备资格的从业人员，至少有 3 名具备 5 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或股权投资基金合规风控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管理团队无受过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提供声明函）。

4、具备严格合理的投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5、具备较深厚的产融结合项目综合服务能力和资源，能够较好地为被投资企业提供投后增值服务，成功投资案例不低于1个（提供合伙协议、投资协议及投资决策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脱敏版证明文件））。

6、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所有单位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信誉，未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列为异常机构；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无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行政主管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4月10日09时00分到2026年04月17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24层开标室）

七、其他

报名所需资料：

1、报名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报名时提供，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报名时提供，需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2、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股东出资情况、实缴出



资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文件；

3、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4、管理团队包括产业金融财务等复合型人才，至少有不少于 5 名具备资格的从业人员，至少有 3 名具备 5 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或股权投资基金合规风控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管理团队无受过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提供声明函)。

5、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提供，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6、具备严格合理的投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7、具备较深厚的产融结合项目综合服务能力和资源，能够较好地为企业提供投后增值服务，成功投资案例不低于 1 个（提供合伙协议、投资协议及投资决策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脱敏版证明文件））。

8、提供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公示网站相关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网页截图。

9、开户许可证原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

注：以上所有资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PDF 版本发送至 jiashida555@163.com 邮箱（需备注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且在有效期内，加盖投标企业单位公章，资料复印件的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监督部门

/

050029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霞

电 话：0471-3333854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秀清 李景

电 话：0471-3814111

电子邮件：jiashida555@163.com

